

2022 年度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b> .....	<b>1</b>
一、单位主要职责 .....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	5
<b>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b> .....	<b>18</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8
二、收入决算表 .....	19
三、支出决算表 .....	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2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2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30
<b>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b> .....	<b>31</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31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3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2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37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37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b>	<b>39</b>
<b>第五部分 附件 .....</b>	<b>41</b>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参与起草属地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并监督实施。参与组织拟订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参与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属地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调查和处理本行政区域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属地重点流域、区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属地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根据省、市下达大气、水、海洋等减排任务，监督检查属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参与制定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

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属地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参与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六）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参与拟定并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及规范。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生态环境局授权，对属地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

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参与拟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参与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参与全市生态环境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属地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国家、省、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参与组织拟定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

（十）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督促落实，负责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的配合、联络。协调组织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督促落实。负责属地党委、政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协调、督促落实。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配合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落实情况考核工作。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属地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有关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属地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 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社会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 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十四) 按规定开展生态环境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协调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保护事务。

(十五) 负责加强本单位、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 完成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和属地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3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2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8
泉州市泉港区环境监测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18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	全额拨款	17

队	事业单位	
---	------	--

###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单位主要任务是：《泉港区2022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目标责任书》明确的目标任务，不断完善生态文明监管体制机制，认真组织开展碧水、蓝天、净土、碧海工程，进一步强化生态环保执法监管，全面做好区域突出环境问题整改，推进辖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统一监督管理职责 2022年，我区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推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形成分工明确、协作有力的区域生态环保工作格局。一是围绕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牵头制定出台了《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2022年泉港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部门分解的通知》（泉港环委办〔2022〕18号），将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区内有关部门。同时，2022年全区经济工作会上，区委书记、区长与各镇（街道）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了镇（街道）生态环保工作目标责任书，构建了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传达压力、工作全覆盖、管理不缺位、责任有落实的良好工作机制。二是健全考核机制，牵头制定并落实《泉港区2022年度对镇（街道）

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评分细则》（泉港环委办〔2022〕38号），并将各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的部分重点指标同步纳入年底区对各镇（街道）绩效评估工作中，进一步压实属地政府的环保主体责任，推动辖区年度目标有效落实。

（二）实施蓝天、碧水、碧海、净土工程今年来，为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全区生态环境质量，我局牵头参照《2022年度泉州市蓝天碧水碧海净土工程行动计划》，结合辖区实际，制定并实施《2022年度泉港区蓝天碧水碧海净土工程行动计划》（泉港环委办〔2022〕24号），辖区环境质量持续向好。1. 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一是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料替代。加大油墨、胶粘剂使用企业低 VOCs 含量原辅料使用指导帮扶，推动泉港区植护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低 VOCs 含量油墨；在臭氧污染易发的时段，组织开展涂料、油墨等产品执法巡查，督促企业落实 VOCs 治理。二是开展大气污染精准治理。以解决本辖区突出大气环境问题为导向，从 10 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综合治理、化工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提升两方面着手，生成并落实 10 个年度大气治理项目建设，进一步降低辖区污染源排放。三是积极开展帮扶指导。以石油化工和油品储运销为重点，对石化园区部分石化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情况

进行核查抽测，完成 14 家企业 LDAR 核查，10 家加油站油气系统密闭点位油气泄露检测以及 13 家企业 VOCs 治理情况现场检查，有力推动企业突出问题整改。四是推进油品 VOCs 综合管控。组织辖区 12 家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230 部罐式车辆油气回收系统排查，开展油品储运销环节油气系统专项检查，未发现不正常使用油气回收系统的行为。五是进一步强化移动源污染管控。积极联合公安交警、交通管理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加大联合执法检查力度，重点抽检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规范运行情况、柴油货车及老旧车辆尾气达标排放情况。今年来，共计对辖区 6 家机动车年检站开展执法检查，路查柴油货车 32 辆，监督抽测物流园柴油货车 19 部。截至 12 月底，全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 99.4%，优于年度 97.4%考核指标要求；六项污染物均达国家二级标准，其中主要评价指标 PM10 年均浓度值为  $30 \mu\text{g}/\text{m}^3$ ，优于  $36 \mu\text{g}/\text{m}^3$  的考核指标要求；PM2.5 年均浓度值为  $15 \mu\text{g}/\text{m}^3$ ，优于  $20 \mu\text{g}/\text{m}^3$  的考核指标要求；臭氧日最大 8 小时（90 百分位） $128 \mu\text{g}/\text{m}^3$ ，优于  $134 \mu\text{g}/\text{m}^3$  的考核指标要求。

2. 持续开展水环境整治综合治理。一是持续开展泗洲水库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问题整治，拆除水库汇水区内 6 家种植、养殖违规搭盖，取缔 22 家生猪散养点；启动水库周边桉树等改造工，完成保护区内 62.5 亩耕地流转承任务；稳步推动横溪村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预计年底前完成；拆除旧管理房及附属

设施，积极推动泗洲水库养殖户清理工作；每旬至少开展一次水质监测，掌握水质变化动态；开展泗洲水库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宣传工作，提高群众保护饮用水源意识；委托第三方编制《泗洲水库水环境综合整治方案》，已完成方案初稿及专家评审，正在按照专家评审会意见进行修编。二是持续开展流域水质提升“碧水清源”精准治理。投入年度资金6320万元，持续推动锦川河流域综合整治项目、泉港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等2个流域精准治理项目建设进展。截至目前，全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菱溪水质、坝头溪年均水质达III类考核目标要求。

### 3. 开展海洋污染防治攻坚。

一是持续推动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进展。按照《泉州市入海排污口分类整治方案》（泉环委办〔2022〕17号）的部署安排，全面推进泉港区入海排污口科学分类整治和规范化管理，今年来，完成辖区16个工业企业、港口码头和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海排污口的规范化整治工作。二是进一步提升海漂垃圾治理能力。实施“一县一公司”海上环卫治理模式，委托泉港新城投资公司牵头负责辖区海上环卫治理，并筹建一艘海漂垃圾自动清理机械船，提升治理能力；同时，在持续开展海岸带环境卫生日常保洁与考评的基础上，在重点海岸带新增建设2座海岸带视频监控设施，进一步提升辖区海漂垃圾智能化监管水平。三是强化海漂垃圾综合治理力度。强化日常考评通报力度，联合区城管局利用卫生考评系统对

沿海镇（街）海漂垃圾治理情况进行考评，及时将问题通报至沿海镇（街）并督促整改落实；狠抓上级通报问题整改，督促南埔镇、峰尾镇等属地政府在及时清运上级航拍发现的海漂垃圾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日常巡查，杜绝问题反弹。

4. 强化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一是持续强化源头排查预防、过程风险管控及末端治理修复。深入开展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排查整治和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进一步查缺补漏，从源头上保障农用地土壤安全；以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为重点，严格落实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制度，今年来，区本级完成 10 个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科学谋划项目，推动实施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土壤污染源头管控项目，积极申请并获得 1149 万元中央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支持。二是推动泉港石化工业园区开展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工作，共计完成 68 个监测井施工建设，80 个地下水样品检测，178 个土壤样品检测，并根据检测数据形成评估报告。三是稳步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今年来，坚持“一村一设计”的原则，推动相关部门属地实施年度 20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并策划生成泉港区 2023-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同时，印发实施《泉港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方案》，完成水体摸排和采样监测工作，确定辖区 3 个黑臭水体及负责的河段长名单并进行公示，结合年

度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工作，开展黑臭水体整治。

(三) 污染源防控力度持续加强

1. 严格控制各类环保约束性指标。一是严格执行环保准入，严把“未批先建”项目环评审批关，加强重点项目审批，落实“放管服”要求，今年以来本级共审批建设项目环评报告 44 个，其中报告书 8 个，报告表 36 个。二是严格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等四项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来原全部为交易取得，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指标实施 1.2 倍倍量调剂。今年来，本级共确认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火炬气装置三段放空综合利用项目等 5 个新（扩）建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来源全部为交易取得。三是实施重点工程减排。根据“十四五”减排工作的新要求，狠抓年度重点减排项目落地。今年来，推动佳化化学、新华福公司对其废气治理工艺进行升级改造，进一步减少企业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量；推动中果红、昊云公司完成其 1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改 LNG 替代；推动区城管部门新增完成 12 多公里污水管网建设，进一步强化生活污水收集治理。四是积极推动绿盈乡村创建工作。今年来已完成创建初级版“绿盈乡村”5 个、中级版“绿盈乡村”1 个，向上级申报待验收确认的高级版“绿盈乡村”2 个。
2. 推广低碳减排绿色生活生产方式。一是持续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推动联合石化、国能（泉州）热电等重点用能企业节能改造，对上争取

规划装机容量 30 万千瓦的华源电力抽水蓄能项目纳入国家抽水蓄能中长期调整计划；推进交通等重点行业节能，推广新能源汽车，全区现有建成并投入运营充电站 34 座，共计 343 个充电桩，532 个充电枪，总功率近 2 万千瓦；二是将泉港石化园区仙境片区列入低碳园区创建工作，指导督促园区从能源低碳改造工程、施行低碳入园标准、实施集中低碳发展、新型低碳基础设施建设等四个方面开展创建工作。3. 推进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一是组织辖区内列入 2022 年强制性清洁生产企业名单的凯美特、立亚、天骄、佳化、新华福、天原、东鑫、丰鹏、盈源等 9 家企业按期开展清洁生产审核，目前，企业均已完成环保信息公示，并与第三方咨询机构签订委托合同，有序推进清洁生产审核工作。二是督促纳入 2021 年度强制性清洁生产企业名单的联合石化、钟山化工、中平神马、凯平肯拓等 4 家企业开展审核评估工作。目前，上述企业均已完成清洁生产审核专家评估工作。三是组织对已完成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开展审核验收工作。截至目前，华尔宝、林德二氧化碳、科汇源、玺堡等 4 家企业均已经通过验收。4. 强化环境监测。一是督促区内 191 家排污企业开展自行监测，指导企业根据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等规范要求，编制监测方案、及时上传监测情况至福建省污染源监测信息综合发布平台。同时将自行监测开展情况纳入日常环境监察内容，提前完成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监督检查工

作。二是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取长补短，开展石化园区企业特征污染物、海洋水质监测、大气走航监测，有效地补充了我局监督性监测存在的能力不适应问题，督促企业达标排放。三是按年度监测方案要求完成了空气质量、饮用水环境质量、主要河流、河长制断面、农村生活环境质量试点及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区域功能区噪声等监测工作，以及每季度直排海废水重点污染源监测；按排污许可证发放比例，完成年度执法性监测，督促企业达标排污。

（四）持续强化环境监督管理 1. 强化环境执法监管。一是加大环保执法力度，组织开展饮用水源保护、环境安全、静夜守护等专项执法行动，强化夜间执法、错时执法频次，持续保持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今年来，共计出动执法人员 1620 人次，检查企业 560 家次，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29 份、执法意见书 17 份，约谈企业 8 家，对 25 起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罚款 114.7 万元。二是开展“静夜守护”专项整治，深化治理城区范围内的社会生活、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工业生产等夜间噪声扰民问题，今年来，召集各职能部门召开 3 次工作会议，开展次联合执法，查处 4 家工业企业噪声超标排放，罚款 8.75 万元。三是开展环境安全排查整治，重点对高风险企业、涉危险废物企业和重点核技术利用单位开展环境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截止目前共排查发现 31 条环境安全隐患问题，均完成问题整

改销号。四是强化环境问题纠纷化解，严格实行“四个第一时间”处置制度，及时处理群众反映的环境问题，今年来共化解环境污染纠纷 156 件，其中 12369 平台 32 件、12345 平台 126 件、其他渠道 28 件。

2. 推进全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一是制定《2022 年泉港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工作方案》，按照重点产废单位和一般产废单位进行分类管理和抽查，完成 45 家产废企业（其中重点产废 29 家、一般产废 16 家）和 3 家危废处置单位的规范化管理情况考核。截至 12 月上旬，全区产废单位共产生危废 14548.47 吨，综合利用及处置 14539.94 吨，处置率 98.9%。

二是组织召开“危险废物智能化管理系统宣贯培训会”“2022 年泉港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培训会”，为企业详细解读了省固废系统操作流程、产废及经营单位数字化经营管理思路、新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等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并通报辖区企业近期危险废物管理现状和存在问题，督促企业进一步提高认识，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创新管理模式，按新规范要求落实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各项工作，特别要精细化做好危险废物标识标志、管理台账、存量清理等工作。

三是按照《泉港区危险废物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继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对辖区内涉危险废物企业开展排查。三年行动开展以来，共排查企业 165 家次，共计排查发现问题 74 个，目前已全部

完成整改。四是积极探索危险废物“点对点”定向利用，试点推动泉州丰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点对点”定向利用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废碱渣，进一步降低产废单位危险废物处置成本和综合利用单位的生产成本，提升危险废物的资源化利用水平。

3. 推进区域环境应急能力提升。一是持续巩固“政府一部门一企业”三级应急体系建设。督促企业、事业单位严格落实各项规范要求，执行三年一次回顾性评估、完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定期排查治理环境安全隐患、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及加强环境应急能力保障建设等管理要求，进一步推动应急预案的应备尽备和可操作性。今年来，共计督促 31 家企业按要求及时编制或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二是开展定期应急演练及实例剖析，进一步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今年来，我局联合园区管委会开展泉港石化工业园区事故废水泄露处置应急演练，联合泉港区农水局、涂岭镇政府、泗洲水库水资源调配中心、泉港水利水务公司等开展了泗洲水库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联合区委宣传部、公安分局、卫健局等开展辐射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预案的实操性及应急实战水平和各部门协调能力。三是开展环境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督促指导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处置企业、涉辐射企业等重点行业经营单位加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建立健全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档案，及时落实有效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今年来，共计出动执法人

员 212 人次，检查企事业单位 67 家次，共发现各类隐患 33 个，并全部完成整改。2022 年我区未发生较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无生态环境明显损害情况。

4. 进一步强化辐射安全监管。一是组织开展辐射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联合公安、卫健部门对辖区 7 家核技术利用工业企业、18 家射线装置使用医疗机构开展现场督导、帮扶工作，发现 3 个问题，全部及时落实整改。二是开展辐射安全和防护状况年度评估工作，指导督促辖区内涉核与辐射技术利用单位开展自查评估，及时整改发现问题，按时提交年度评估报告。三是牵头修订《泉港区辐射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辐射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联合公安、卫健、中平神马公司开展 2022 年度区级辐射事故应急演练，切实提升相关部门、企业的辐射事故应急预警、响应、处置能力。

5. 持续强化宣传教育力度。切实加强意识形态引领生态环境宣传工作，不断强化精神文明建设。通过泉港电视台和泉港区政府网站每日向社会公开空气质量信息，增加区域环境质量透明度。开展“6·5 世界环境日”“低碳宣传周”等系列宣传活动，紧扣“共建清洁美丽世界”和“落实‘双碳’行动，共建美丽家园”的主题，制作专题宣传材料，通过“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与员工、居民、学生面对面交流，宣传环保理念，为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营造良好氛围。同时，组织包括农工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实验小学学生及热衷

于环保工作的社会公众等走进集中供热企业、城市污水处理厂、工业污水处理厂、泗洲水库水质自动监测站及空气自动监测站，通过环保设施的开放和展示，让公众更直接深入的了解环保、支持环保、主动环保。

（五）推进解决区域突出环境问题 1. 牵头做好省级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迎检。今年来，我局牵头制定《泉港区配合省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协调联络领导小组工作方案》

（泉港委办发明电〔2022〕34号），牵头成立了泉港区配合省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协调联络领导小组，并下设综合联络组、档案资料组、信访工作组、现场核查组、后勤保障组、宣传工作组等6个工作小组，全力配合市上做好省级生态环保督察迎检工作。在督察进驻期间，按时保质汇总提供涉及我区的调阅资料113份，并全程牵头做好省级生态环保督察对我区的下沉检查的迎检工作；同时，对此次省级生态环保督察期间涉及我区的6件信访件进行责任分解并开展定期调度，督促相关责任单位按时序要求做好办理及反馈。2. 扎实推动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一是持续推进两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含信访转办件）整改工作，督促各整改责任单位严格对照整改目标及要求，开展自查、再自查行动，对标整改措施逐条落实，建立长效机制，防止整治回潮。督促并完成4个重复信访件、4个整改不彻底信访件的整改提升工作。二是推动此次省级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涉及我区

的 6 件信访件的办理。目前，6 个信访件中，已办结完成 5 个、阶段性办结 1 个（正在按程序向上申请验收销号）。3. 大力推进年度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今年来，我局牵头将包括两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含信访件）整改滞后问题、《八闽快讯》通报问题、政治监督检查通报问题、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通报问题及河湖长制工作通报问题等内容在内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清单分解至相关责任单位，并建立“一问题一方案”“每月调度”“专项联合督导”等相关工作机制，持续推动区域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销号。截至目前，24 个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均按时序推进整改。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9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847.7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15
		十、节能环保支出	1915.5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9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4.5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2183.48</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174.59</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51.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69
<b>总计</b>	<b>2235.27</b>	<b>总计</b>	<b>2235.27</b>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2183.48	1335.77	0.00	0.00	0.00	0.00	847.71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5.87</b>	<b>55.87</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87	5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5	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	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3	46.73	0.00	0.00	0.00	0.00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6.72</b>	<b>26.72</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2	2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8	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6	1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0.00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1920.76</b>	<b>1108.01</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812.75</b>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77.79	1108.01	0.00	0.00	0.00	0.00	169.78
2110101	行政运行	237.81	161.82	0.00	0.00	0.00	0.00	75.99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33	136.94	0.00	0.00	0.00	0.00	18.3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84.65	809.25	0.00	0.00	0.00	0.00	75.4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80	0.00	0.00	0.00	0.00	0.00	5.8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80	0.00	0.00	0.00	0.00	0.00	5.80
21103	污染防治	157.98	0.00	0.00	0.00	0.00	0.00	157.98
2110302	水体	156.60	0.00	0.00	0.00	0.00	0.00	156.6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1.3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79.19	0.00	0.00	0.00	0.00	0.00	479.19
2110401	生态保护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02.71	0.00	0.00	0.00	0.00	0.00	402.71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73.48	0.00	0.00	0.00	0.00	0.00	73.48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40.00</b>	<b>4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b>220</b>	<b>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b>	<b>34.96</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34.96</b>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4.96	0.00	0.00	0.00	0.00	0.00	34.96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34.96	0.00	0.00	0.00	0.00	0.00	34.96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05.18</b>	<b>105.18</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18	10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30	7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90	2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8	2.9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74.59	935.72	1238.87	0.00	0.00	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5.40</b>	<b>55.4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40	55.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5	5.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	3.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26	46.26	0.00	0.00	0.00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4.15</b>	<b>24.1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15	24.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31	16.3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1915.54</b>	<b>751.63</b>	<b>1163.91</b>	<b>0.00</b>	<b>0.00</b>	<b>0.00</b>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67.72	751.57	516.16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239.12	239.12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84	0.00	144.84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83.76	512.44	371.31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80	0.00	5.8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80	0.00	5.8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62.76	0.00	162.76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53.71	0.00	153.71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05	0.00	9.05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79.19	0.00	479.19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02.71	0.00	402.71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73.48	0.00	73.48	0.00	0.00	0.0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0.06	0.06	0.00	0.00	0.00	0.00
2111450	事业运行	0.06	0.06	0.00	0.00	0.00	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40.00</b>	<b>0.00</b>	<b>4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b>220</b>	<b>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b>	<b>34.96</b>	<b>0.00</b>	<b>34.96</b>	<b>0.00</b>	<b>0.00</b>	<b>0.00</b>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4.96	0.00	34.96	0.00	0.00	0.0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34.96	0.00	34.96	0.00	0.00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04.55</b>	<b>104.5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55	104.5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67	72.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90	28.9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8	2.9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9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40	55.4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15	24.15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112.69	1112.69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4.55	104.55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1335.77	<b>本年支出合计</b>	1336.78	1296.78	4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6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62	15.6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62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b>总计</b>	1352.39	<b>总计</b>	1352.39	1312.39	4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96.78	862.06	434.71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5.40</b>	<b>55.40</b>	<b>0.00</b>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40	55.4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5	5.6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	3.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26	46.26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4.15</b>	<b>24.15</b>	<b>0.00</b>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15	24.1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5	4.3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31	16.3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8	3.48	0.00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1112.69</b>	<b>677.97</b>	<b>434.71</b>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12.69	677.97	434.71
2110101	行政运行	169.51	169.51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93	0.00	136.9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06.24	508.46	297.78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04.55</b>	<b>104.55</b>	<b>0.00</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55	104.5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67	72.67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90	28.9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8	2.9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9.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6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8.36	30201	办公费	0.1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5.29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287.6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26	30206	电费	0.3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0.2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8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3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4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26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1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34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1.7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补贴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b>人员经费合计</b>		809.38	<b>公用经费合计</b>				52.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4.4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4.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0.00	40.00	0.00	4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0.00</b>	<b>40.00</b>	<b>40.00</b>	<b>0.00</b>	<b>40.00</b>	<b>0.00</b>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0.00	40.00	0.00	4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40.00	40.00	0.00	4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2235.27万元，支出总计2235.27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1024.00万元，下降31.42%。主要是上级拨款等其他收入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2183.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8.05万元，下降10.9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95.7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847.71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2174.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33.95万元，下降32.2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35.7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862.55 万元，

公用支出 73.16 万元。

2. 项目支出 1238.8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52.39 万元，支出总计 1352.3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01.74 万元，增长 8.13%。主要是：增加农村污水等资金项目支出。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96.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1.56 万元，增长 4.9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5.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5.6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该功能科目无预算。

(二)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3.4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该功能科目无预算。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27 万元，下降 8.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单位事业在编人数较上年度减少 1 人，养老保

险费用支出相应减少。

（四）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4.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58 万元，下降 51.2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疗保险基数减少，缴费支出相应减少。

（五）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1 万元，下降 5.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疗保险基数减少，缴费支出相应减少。

（六）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3.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3.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增加，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七）2110101-行政运行支出 169.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8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财权分工，部分资金由区级资金承担。

（八）21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36.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6.77 万元，下降 43.81%。主要原因是根据生态环境专项工作调整，专项经费支出减少。

（九）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06.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3.29 万元，增长 27.38%。主要原因是根据生态环境工作实际专项资金支出增加。

（十）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72.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72.6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该功能科目。

（十一）2210202-提租补贴支出 28.90 万元，较上年决算

数净增加 28.9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该功能科目预算。

(十二) 2210203-购房补贴支出 2.98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2.9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该功能科目预算。

(十三) 2110499-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0.0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0.00 万元, 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该项指标支出。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40.0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40.00 万元, 增长 100.00%,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1208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4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农村生活污水项目支出, 故本科目资金增加。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2.06 万元,

其中：

（一）人员经费 809.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2.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4.4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2.54%；较上年减少 6.80 万元，下降 60.50%。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重新财权分工，公务用车运行费 2022 年为区财政资金支出。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重新财权

分工，公务用车运行费 2022 年为区财政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全年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当年也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费用，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发生出国（境）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减少 7.78 万元，下降 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全年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当年也未产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费用，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发生车辆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较上年减少 7.78 万元，下降 100.00%。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重新财权分工，公务用车运行费 2022 年为区财政资金支出。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重新财权分工，公务用车运行费 2022 年为区财政资金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4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4.47%；较上年增加 0.99 万元，增长 28.70%。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上级主管部门生态环境监督督察等方面接待。累计接待 47 批次、433 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 5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环保专项业务费、环境监察监测专项业务费、2021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资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785.16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2%，主要是：合理安排相关费用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22.9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1.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1.8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1.1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7.5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1.1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6.8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泉港生态环境局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p>2022 年，我局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推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形成分工明确、协作有力的区域生态环保工作格局。一是围绕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牵头制定出台了《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 2022 年泉港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部门分解的通知》（泉港环委办〔2022〕18 号），将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区内有关部门。同时，2022 年全区经济工作会上，区委书记、区长与各镇（街道）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了镇（街道）生态环保工作目标责任书，构建了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传达压力、工作全覆盖、管理不缺位、责任有落实的良好工作机制。二是健全考核机制，牵头制定并落实《泉港区 2022 年度对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评分细则》（泉港环委办〔2022〕38 号），并将各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的部分重点指标同步纳入年底区对各镇（街道）绩效评估工作中，进一步压实属地政府的环保主体责任，推动辖区年度目标有效落实。</p>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15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150.00	150.00	150.00	—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一系列环境保护监测，促进区域污染物达标及环保守法，逐步解决区域环境突出环境问题，改善生态环境			<p>2022 年，我局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推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形成分工明确、协作有力的区域生态环保工作格局。一是围绕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牵头制定出台了《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 2022 年泉港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部门分解的通知》（泉港环委办〔2022〕18 号），将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区内有关部门。同时，2022 年全区经济工作会上，区委书记、区长与各镇（街道）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了镇（街道）生态环保工作目标责任书，构建了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传达压力、工作全覆盖、管理不缺位、责任有落实的良好工作机制。二是健全考核机制，牵头制定并落实《泉港区 2022 年度对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评分细则》（泉港环委办〔2022〕38 号），并将各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的部分重点指标同步纳入年底区对各镇（街道）绩效评估工作中，进一步压实属地政府的环保主体责任，推动辖区年度目标有效落实。</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企业、点位数量	≥80 次	615	30	30	

		质量指标	噪音污染投诉处理率	=100%	100	5	0	实际完成值为100%，已完成，系统错误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进度	≥90%	15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1948323.02元	1500000	5	3.85	绩效目标值为1500000，实际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保服务频率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5%	9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95%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保工作满意程度	≥70%	89.4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3.85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环境监察监测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p>2022 年，我局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推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形成分工明确、协作有力的区域生态环保工作格局。一是围绕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牵头制定出台了《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 2022 年泉港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部门分解的通知》（泉港环委办〔2022〕18 号），将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区内有关部门。同时，2022 年全区经济工作会议上，区委书记、区长与各镇（街道）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了镇（街道）生态环保工作目标责任书，构建了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传达压力、工作全覆盖、管理不缺位、责任有落实的良好工作机制。二是健全考核机制，牵头制定并落实《泉港区 2022 年度对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评分细则》（泉港环委办〔2022〕38 号），并将各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的部分重点指标同步纳入年底区对各镇（街道）绩效评估工作中，进一步压实属地政府的环保主体责任，推动辖区年度目标有效落实。</p>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4.83	173.52	173.5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194.83	173.52	173.52	—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一系列环境保护监察及监测，促进区域污染物达标及环保守法，逐步解决区域环境突出环境问题，改善生态环境</p>			<p>2022 年，我局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推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形成分工明确、协作有力的区域生态环保工作格局。一是围绕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牵头制定出台了《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 2022 年泉港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部门分解的通知》（泉港环委办〔2022〕18 号），将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区内有关部门。同时，2022 年全区经济工作会议上，区委书记、区长与各镇（街道）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了镇（街道）生态环保工作目标责任书，构建了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传达压力、工作全覆盖、管理不缺位、责任有落实的良好工作机制。二是健全考核机制，牵头制定并落实《泉港区 2022 年度对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评分细则》（泉港环委办〔2022〕38 号），并将各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的部分重点指标同步纳入年底区对各镇（街道）绩效评估工作中，进一步压实属地政府的环保主体责任，推动辖区年度目标有效落实。</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企业、点位数量	≥80 次	615	25	25	
		质量指标	噪音污染投诉处理率	=100%	100	5		实际完成值为 100%，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进度	≥9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geq 1948323.02$ 元	1735187	5	0	实际完成值为 89.0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保服务频率	$\geq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比例	$\geq 95\%$	9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集中式饮用水源水 质达标率	$\geq 95\%$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群众对环保工作满 意程度	$\geq 70\%$	89.4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 $\geq 90$ )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的质量和层次尚需提高			要用开拓创新, 积极进取, 灵活运用合理的方法和措施来开展工作, 把环境保护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环保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项目概况	1. 建设项目及清洁生产审查、审核工作 7 万元；2. 环境宣传教育经费 15 万；3. 环境污染防治 10 万；4. 突发环境事件预防和应对工作经费 5 万元。5. 其他环保专项业务费 23.16 万元。6. 监测业务及委托第三方检测费用 16.49 万元；7. 实验室日常运行费 10 万元；8. 环境执法工作经费 7 万元；9. 其他费用：115.28 万元；10. 环境监测监控运行经费 45 万元；11. 设备更新预算 18.2 万元。							
主要成效	2022 年，我区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推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形成分工明确、协作有力的区域生态环保工作格局。一是围绕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牵头制定出台了《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 2022 年泉港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部门分解的通知》（泉港环委办〔2022〕18 号），将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区内有关部门。同时，2022 年全区经济工作会议上，区委书记、区长与各镇（街道）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了镇（街道）生态环保工作目标责任书，构建了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传达压力、工作全覆盖、管理不缺位、责任有落实的良好工作机制。二是健全考核机制，牵头制定并落实《泉港区 2022 年度对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评分细则》（泉港环委办〔2022〕38 号），并将各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的部分重点指标同步纳入年底区对各镇（街道）绩效评估工作中，进一步压实属地政府的环保主体责任，推动辖区年度目标有效落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2.13	272.13	108.18	10	39.7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2.13	272.13	108.18	—	39.7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牵头协调各职能部门，推进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整改；加强环境宣教工作，组织开展全区污染防控工作，提升区域防范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能力。			2022 年，我区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推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形成分工明确、协作有力的区域生态环保工作格局。一是围绕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牵头制定出台了《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 2022 年泉港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部门分解的通知》（泉港环委办〔2022〕18 号），将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区内有关部门。同时，2022 年全区经济工作会议上，区委书记、区长与各镇（街道）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了镇（街道）生态环保工作目标责任书，构建了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传达压力、工作全覆盖、管理不缺位、责任有落实的良好工作机制。二是健全考核机制，牵头制定并落实《泉港区 2022 年度对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评分细则》（泉港环委办〔2022〕38 号），并将各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的部分重点指标同步纳入年底区对各镇（街道）绩效评估工作中，进一步压实属地政府的环保主体责任，推动辖区年度目标有效落实。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宣教次数	≥5 次	12	20	20	
		质量指标	噪音污染投诉处理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行政许可事项处理及时率	≥9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75.16 万元	108.18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00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许可决定公开率	≥9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5%	9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95%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保工作满意程度	≥70%	89.4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1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完成泉港区 2022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项目建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40.00	40.00	40.00	—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泉港区 2022 年村庄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			完成泉港区 2022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项目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人口数	≥17300 人	173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	=40 万元	4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无	100	5	0	绩效目标值设置有误,实际项目建设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施稳定运行比例	=90%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5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环保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p>2022 年，我区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推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形成分工明确、协作有力的区域生态环保工作格局。一是围绕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牵头制定出台了《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 2022 年泉港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部门分解的通知》（泉港环委办〔2022〕18 号），将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区内有关部门。同时，2022 年全区经济工作会议上，区委书记、区长与各镇（街道）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了镇（街道）生态环保工作目标责任书，构建了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传达压力、工作全覆盖、管理不缺位、责任有落实的良好工作机制。二是健全考核机制，牵头制定并落实《泉港区 2022 年度对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评分细则》（泉港环委办〔2022〕38 号），并将各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的部分重点指标同步纳入年底区对各镇（街道）绩效评估工作中，进一步压实属地政府的环保主体责任，推动辖区年度目标有效落实。</p>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8.20	28.76	28.7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128.20	28.76	28.76	—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牵头协调各职能部门，推进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整改；加强环境宣教工作，组织开展全区污染防控工作，提升区域防范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能力。</p>			<p>2022 年，我区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推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形成分工明确、协作有力的区域生态环保工作格局。一是围绕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牵头制定出台了《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 2022 年泉港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部门分解的通知》（泉港环委办〔2022〕18 号），将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区内有关部门。同时，2022 年全区经济工作会议上，区委书记、区长与各镇（街道）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了镇（街道）生态环保工作目标责任书，构建了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传达压力、工作全覆盖、管理不缺位、责任有落实的良好工作机制。二是健全考核机制，牵头制定并落实《泉港区 2022 年度对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评分细则》（泉港环委办〔2022〕38 号），并将各镇（街道）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的部分重点指标同步纳入年底区对各镇（街道）绩效评估工作中，进一步压实属地政府的环保主体责任，推动辖区年度目标有效落实。</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宣教次数	≥5 次	12	20	20	
		质量指标	噪音污染投诉处理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行政许可事项处理及时率	≥9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1282048.76 元	287600	5		实际完成值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许可决定公开率	≥9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5%	9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95%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保工作满意程度	≥70%	89.4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5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